附件1：

授 权 委 托 书

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我单位下列代理人代表我方在贵公司办理：熔剂产品项目竞价、合同签订、结算、提货、交（退）款等相关事宜。

 该代理人在授权范围内依法所签的书面文件和从事的代理行为，我方均予以认可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授权期限：2024年6 月26日至2024年9 月25 日

代理人在授权期限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。

代理人姓名： 身份证号：

联系方式：

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（粘贴处）：

代理人签字：

 授权人盖章（行政公章）：

 法定代表人盖章并签字:

注：1、代理人无转委托权。2、授权期限内，委托代理人如有变更，我公司会及时函告贵司，否则因此导致贵司经济损失的，我公司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2024 年 月 日

附件2：



附件3：

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证明书

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：

 系我公司法定代表人，拥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，并依法享有代表本单位对外从事经营活动的权利。

现 代表本单位，参与贵公司[长招办（竞）2024-020熔剂产品]竞价活动，并进行谈判、签署相关文件及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。本单位对其一切事务行为，均予以认可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附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正反面）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并盖章）：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4年XX月XX日